

证券代码: 002458

证券简称: 益生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1-002

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农业大学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

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益生股份") 于近日与中国农业大学签署了《合作框架协议》(以下简称"框架协 议"或"本协议")。双方就科技合作、人才培养和平台建设方面达成 合作框架协议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本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事项在公司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,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通过,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合作方的基本情况

中国农业大学作为教育部直属高校,学校于 1995 年进入首批 "211 工程"建设行列,于 2004 年被确定为 "985 工程"重点建设的 高水平研究型大学,2017 年入选一流大学建设高校 (A 类)。拥有 3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,1 个国家工程实验室,2 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,1 个国家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,93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(中心、基地),1 个国家级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,8 个省部级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。

中国农业大学与公司及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

三、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: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: 中国农业大学

(一) 合作内容

1、科技合作。双方加强在畜禽相关领域的合作,利用甲方的自身资源优势和乙方的科教优势,联合申请国家与各级地方政府的科技、人才项目。乙方助力甲方在畜禽相关领域的产业技术提升与产业链创新,加快推进成熟适用的畜禽养殖技术的转化应用。

- 2、人才培养。乙方利用雄厚的技术储备与师资力量,通过定向培养、委托培训等方式为甲方培养技术人才,双方合作共建益生本科生、研究生实习基地。甲方设立"益生奖学金",奖学金捐赠协议另行签订。
- 3、平台建设。甲方在烟台市全额出资设立"益农智慧养殖技术与装备研究院"(以下简称"研究院")。乙方为研究院提供科技与人才支撑,并协助甲方积极申报国家或省部级重大创新平台。

(二)责任义务

1、甲方全额承担研究院的建设和运行费用,研究院为甲方的独 资法人主体,甲方五年内为研究院投入建设和运行经费1亿元。

研究院设置6个实验室(研发中心),包括:智慧育种、智慧防疫、绿色饲料、智能装备、生态环境和大数据。每个实验室(研发中心)都设立主任科学家岗位,根据需要可以临时设立科学技术研究岗位和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岗位,相关岗位优先聘请乙方专家及研究生任职。

2、乙方围绕甲方产业需求的6大研究方向,承担研究院的科研工作以及甲方横向委托课题。

(三) 其他事项

- 1、本协议框架范围内,双方协调确定的具体合作项目分别另行 签署协议。
- 2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,有效期为5年,期满后经双方友好协商后可续签。

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此次与中国农业大学签署《合作框架协议》,旨在深入开展 科技合作、人才培养、平台建设,形成校企双方互相促进、共谋发展 的双赢格局,对公司的健康成长和可持续发展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 用。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,从 长期看,将对公司经营成果带来积极影响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《合作框架协议》仅为框架协议,具体项目合作事宜 将另行商议和约定,本事项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后续具体合 作事宜,公司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履 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,理性投资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大学合作框架协议》。 特此公告。

>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27 日